

人壽 保險

堅守承諾 · 終身相伴



宏就顯譽傳承保險計劃

努力耕耘的成果應悉心管理，讓財富永垂不朽，  
締造豐盛人生，進而惠及後代，成為歷久不衰的家族瑰寶。  
宏就顯譽傳承保險計劃（「本計劃」）為分紅保險計劃，  
能助您達成不同的財務目標，實現資產增值、  
退休規劃，豐碩成果世代傳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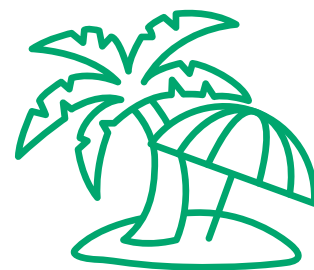
本計劃可助您：



創富增值



遺產規劃



籌劃退休

## 計劃特點

### 創富增值 成就豐盛人生

#### 終期紅利 累積財富

本計劃提供終期紅利<sup>1</sup>，助您累積財富。終期紅利為一次性分紅，並非保證。由第3個保單週年日起，於保單退保或保單滿期時將派發終期紅利之現金價值（如有）；而於受保人身故時將派發終期紅利之面值（如有）。

#### 終期紅利管理權益 助您鎖定回報

為配合您的理財需要，由第15個保單週年日開始及其後每個保單週年日，您可申請行使「終期紅利管理權益」<sup>2</sup>以鎖定保單中指定百分比的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有關申請需於相關保單週年日起計的30日內（包括保單週年日當日）被本公司接收。每個保單年度只可行使此權益一次，而每次申請之最低百分比為10%，所有申請之累計百分比上限為50%。申請作鎖定的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將轉移至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並成為鎖定終期紅利，鎖定終期紅利金額可獲得保證，並按非保證利率積存生息（如有）<sup>3</sup>。您亦可從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提取金額靈活運用。

## 人壽保障 財富傳承所愛

### 充裕壽險保障

本計劃提供充裕的壽險保障至受保人138歲。一旦發生不幸事故，財富將以壽險保障形式傳承摯愛，成為家人堅實的財務後盾。而隨著年齡漸長，財務責任隨之減少，本計劃的壽險保障將逐漸下降，以平衡不同人生階段的保障需要。

如受保人於保單有效期內身故，我們將向受益人提供身故賠償，金額相等於以下最高者：

- (i) 受保人身故日的基本壽險之保額的指定百分比<sup>4</sup>；
- (ii) 基本壽險的累積到期已繳保費的100%；或
- (iii) 受保人身故日的基本壽險之保證現金價值：

+ 終期紅利的面值<sup>1</sup>（如有）；

+ 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總額<sup>2</sup>（如有）；

- 所有保單負債（如有）。

當支付身故賠償後，保單會隨之終止。

### 身故賠償賠付方式

您可在受保人在世時，訂立身故賠償的賠付方式<sup>5</sup>。您可選擇以一筆過或分期方式，即以10年期、20年期或30年期，每年一次定額向受益人支付相關賠償，預先為家人建立財務穩健的未來。

如果受保人身故日的身故賠償總金額少於400,000港元/50,000美元，或保單持有人沒有於受保人身故日前確認身故賠償之賠付方式，我們將以一筆過方式支付相關賠償予受益人。

## 退休規劃 靈活自主

### 全數退保賠付方式

不同人生階段會有不同的財務需要。如需作出全數保單退保，本計劃將支付退保價值。您可自選以一筆過<sup>6</sup>或分期<sup>7</sup>方式收取有關金額<sup>8</sup>，令資金調配更具彈性，切合所需。

就分期方式而言，於保單有效期內，及由受保人年屆65歲的保單週年日起及其後每個保單週年日，您可申請行使「轉換年金權益」，將保證現金價值、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sup>1</sup>（如有）及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總額<sup>2</sup>（如有），於扣除所有未繳付的保費（如有）及保單負債（如有）後轉換為年金，有關申請需於相關保單週年日的30日前被本公司接收。上述金額將轉移至「轉換年金權益戶口」並成為年金總額。您可選擇以10年期或20年期，每年一次收取年金，作為穩定的退休收入來源。如上述金額少於400,000港元/50,000美元，或您沒有明確選定支付方式，您將以一筆過方式收取有關金額。

### 保單貸款 應付不時之需

如在保單有效期內有資金需要，可申請保單貸款<sup>9</sup>作應急之用。

### 保單貨幣選項

為配合您對不同貨幣儲蓄的需要，本計劃備有港元及美元作為保單貨幣。

### 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

如受保人在居住地以外地區患病或因意外受傷，可免費獲得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sup>10</sup>的周全保障。

## 計劃概要

計劃類型：	人壽保險計劃
投保年齡：	15天至70歲
保障年期：	至受保人138歲
保費供款年期：	5年
保費繳付模式 <sup>11</sup> ：	年繳/按年繳交及保費預繳 <sup>12</sup>
保單貨幣：	港元/美元
最低保額：	4,000,000港元/500,000美元
最高保額：	100,000,000港元/12,500,000美元



備註：

1. 終期紅利為一次性紅利，而且為非保證。於保險建議書展示的終期紅利只作參考。已公佈的終期紅利並非永久構成保單的一部分，其現金價值及面值之金額可於其後公佈時減少或增加，而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將會相等於或少於其面值。於保單退保時或保單滿期時將支付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如有），而於受保人身故時將支付終期紅利的面值（如有）。終期紅利的實際金額僅於其應予支付時方會釐定。實際金額可能低於或高於預期價值。在某些情況下，終期紅利的實際金額可能為零。終期紅利金額受不同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相關投資的表現影響，因此該金額相對較為波動且不時上升下跌。中國人壽（海外）保留隨時調整終期紅利之權利，過往紀錄並非未來表現的必然指標。有關詳情請參閱重要資料第5及6項，以及「非保證利益」風險。

終期紅利將由第3個保單週年日起，於下列最早發生的情況下支付：

- a) 本公司支付身故賠償時；或
  - b) 保單被退保時；或
  - c) 保單到了保單滿期日時。
2. 「終期紅利管理權益」的每次申請之最低百分比為10%，所有申請之累計百分比上限為50%。該申請必須完全符合本公司的申請要求及確認後，才可行使此項權益。保單持有人於保單有效期內可行使此權益次數不限，惟每個保單年度只可申請行使一次此權益。本公司每次只會就每個書面形式申請處理一次終期紅利管理權益的行使。於申請行使此權益時，保單內必須沒有任何保單負債。申請獲本公司批核後，鎖定終期紅利金額可獲得保證。如申請獲本公司批核，申請作鎖定的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會在切實可行的期限內盡早轉移至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成為鎖定終期紅利，並按照由本公司自行酌情並不時制定的利率積存生息（如有）。您亦可隨時向本公司申請以一筆過方式提取部分或全部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內的鎖定終期紅利及累計利息（如有），而毋須保單退保，惟提取的金額不可低於由本公司不時釐定的最低金額。  
鎖定終期紅利的實際金額只會於該申請獲本公司成功批核後而釐定。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總額等於鎖定終期紅利及累計利息（如有）並減去從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已提取之金額（如有）。於本公司完成轉移所申請的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至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後，相關保單年度的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如有）及面值（如有）會按比例調整。同時，其後保單年度的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如有）及面值（如有）亦會按比例調整。鎖定終期紅利將不可被還原或逆轉為終期紅利。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保單條款。
  3. 「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的利率並非保證不變，實際收益及/或回報可能低於或高於預期價值。中國人壽（海外）保留隨時調整之權利。現時港元保單及美元保單的積存年利率分別為3.45%及3.9%。上述積存年利率不適用於「轉換年金權益」。
  4. 受保人身故日的基本壽險之保額的指定百分比如下表所示：

受保人身故日於	受保人身故日的基本壽險之保額的指定百分比
「無憂日」之前	100%
「無憂日」起首個保單年度內	95%
「無憂日」後第2個保單年度內	90%
「無憂日」後第3個保單年度內	85%
「無憂日」後第4個保單年度內	80%
「無憂日」後第5個保單年度內	75%
「無憂日」後第6個保單年度內	70%
「無憂日」後第7個保單年度內	65%
「無憂日」後第8個保單年度內	60%
「無憂日」後第9個保單年度內	55%
「無憂日」後第10個保單年度內	50%
「無憂日」後第11個保單年度內	45%
「無憂日」後第12個保單年度內及其後	40%

「無憂日」指緊接受保人70歲生日的保單週年日或第20個保單週年日（以較後者為準）。若受保人的生日及保單週年日為同一天，「無憂日」則為受保人70歲生日當天的保單週年日或第20個保單週年日（以較後者為準）。

5. 若選擇分期派發方式，身故賠償的餘額將於保單內積存生息（如有）至派發期滿。利息將會按年計算，而利率由我們不時釐定，現行的積存利率為1%，此利率並非保證，您有權在承諾投保前向我們索取有關過往利率的資料。所有累計利息（如有）將會連同最後一期身故賠償同時派發。如受益人於本公司全數賠付身故賠償前的任何時間內身故，本公司將一筆過支付身故賠償的餘額及累計利息（如有）予已故受益人的相關遺產繼承人或具足夠權限之代理人或財產管理人，而保單亦會隨之而終止。
6. 若選擇一筆過方式，保單將於全數支付退保價值後隨即終止。

7. 若選擇分期方式(即行使「轉換年金權益」),如轉換年金權益申請獲本公司審批,有關金額會在切實可行的期限內盡早轉移至轉換年金權益戶口並成為年金總額,而其餘的保單存款(如有)將會一筆過支付予保單持有人。實際轉換的金額只會在該申請獲本公司成功批核後而釐定。保單持有人一旦遞交申請行使此權益後,該申請將不可作出任何變更、取消、撤回或終止。為免存疑,年金總額將不可被還原或逆轉為保單價值。

行使轉換年金權益後,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及面值(如有)、期滿利益、身故賠償、終期紅利管理權益、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總額(如有)及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將隨即不適用。同時,仍未派發的年金將於保單內積存生息至派發期滿。利息將會按年計算,而利率由我們不時釐定,現行的積存利率為1%,此利率並非保證,您有權在承諾投保前向我們索取有關過往利率的資料。所有累計利息(如有)將會連同最後一期年金同時派發,而保單即告終止。保單持有人可於年金期內作一次一筆過全數提取轉換年金權益戶口的價值,而保單即告終止。倘保單持有人(即年金領取人)為個人,並於年金期內身故,我們將一筆過支付轉換年金權益戶口的價值予已故保單持有人的相關遺產繼承人或具足夠權限之代理人或財產管理人,而保單亦會隨之而終止。

8. 無論以任何形式收取保單退保的有關金額,有關金額可能較已繳保費總額為低。
9. 保單貸款之利率並非保證不變,詳情請向中國人壽(海外)查詢。
10. 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本公司不會對其服務素質作保證,亦不會就有關服務負任何責任。中國人壽(海外)保留隨時修訂有關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不需另行通知。
11. 您應在繳費寬限期內繳交所須繳付的續期保費,使保單維持有效。有關詳情請參閱中國人壽(海外)繕發的保單條款。如保單失效或提早退保,您可領取之保單現金價值可能會低於已繳付之總保費。
12. 如您選擇以按年繳交及保費預繳的方式支付保費,您可一筆過全數提取尚未使用的預繳保費(包括利息,如有),惟中國人壽(海外)將收取相當於提取款項的3%,最低收費為200港元/25美元。您只可提取尚未使用的預繳保費一次。預繳保費之利率為年息4%,而有關利率為保證。

## 重要資料：

此產品小冊子只供參考，不能構成中國人壽（海外）與任何人士或團體所訂立之任何合約。有關本計劃之詳細條款、細則及除外責任，概以相關保險合約為準。請詳閱相關保險合約及所有相關的產品資料，並於需要時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如欲在投保前參閱保險合約之樣本，您可向中國人壽（海外）索取。

1. 本計劃由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本公司」或「我們/我們的」）承保，中國人壽（海外）負責本計劃的內容、核保及賠償事宜。在提交申請前，您必須完全明白本計劃所涉及的風險，以及考慮本計劃是否適合您的個人需要及負擔能力。
2. 所有核保及理賠決定均取決於中國人壽（海外）。您必須充分披露所有影響我們作出核保決定的資料。我們有權就失實陳述或欺詐的情況依法撤銷或解除合同。我們將根據您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接受或拒絕投保申請，如屬拒絕申請個案，我們將退回全數已繳交之保費（利息除外）。
3. 除外責任及限制 — 本產品小冊子所載資料只供參考之用，有關除外責任及限制的詳盡條款及細則，例如不持異議條款、自殺及欺詐等，請參閱「保單規章」及「利益保障條款」。
4. 欠繳保費/自動保費貸款 — 您應按所選的保費供款年期準時繳交保費。倘若在繳費寬限期過後仍未繳交到期保費，欠繳保費將以自動保費貸款方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所有保費貸款均帶利息，並以我們不時採用的利率計算，而有關利率則刊登於中國人壽（海外）網頁官網 [www.chinalife.com.mo](http://www.chinalife.com.mo)。累算的利息將成為保單負債的一部分。當貸款餘額相等或多於保單之基本計劃的保證現金價值時，保單將會被終止而您將蒙受有關保障及財務損失。在此情況下，保單的退保價值將用於償還貸款結餘（包括利息），任何剩餘金額將退回給您。
5. 紅利理念 — 分紅保險計劃使保單持有人可透過非保證紅利的形式，享有除保證利益之外分紅業務長期運營帶來的潛在盈餘。您所繳納的保費一般會存放於相關分紅基金中，按我們的投資策略投資於不同資產類別上。我們會以審慎方式管理相關分紅基金，致力將潛在盈餘及風險在保單持有人及股東之間合理分配，同時會致力確保相關盈餘及風險在各組別保單持有人之間分配的公平性。

由於紅利主要受分紅業務整體表現影響，為了緩和所得的利潤及虧損之波幅及未來投資回報等方面的不確定性，我們可能採取適度的平滑措施以達至相對更穩定的紅利及盡量滿足客戶對穩定收益的預期。我們通過維持合理的盈餘分配方法或分配比例及適度的分組方法，公平對待保單持有人，保障保單持有人的合理期望和權利。

現時紅利的預期並非保證，我們將每年最少檢視及釐定紅利一次。在釐定保單的紅利時，我們會考慮相關保單的整體表現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回報、理賠、退保的過往經驗及對未來展望：

**投資回報** — 包括利息收入、股息收入、投資前景及資產價值變動。

**理賠** — 包括產品所提供的身故賠償以及其他利益的成本。

**退保** — 包括保單終止及部分退保的經驗及其影響。

如實際派發的紅利/分紅與說明有所不同，或預測紅利/分紅表現有所修訂，將於保單週年通知書上列明。

實際紅利及分紅派發之金額會先由委任精算師建議，最後由公司並獲董事會授權（包括一個或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部分產品可能包含非保證積存利率成分，公司對此利率的釐定會結合過往投資表現及未來預期回報及其他相關因素。當市場、預期或客戶行為等發生變動時，公司或會對非保證積存利率進行適度調整。

6. 投資策略 — 本公司致力控制投資回報波動，提供穩定回報的投資理念。同時，為了控制並分散風險，維持適當的資產流動性，並為保單持有人在可接受的風險偏好下爭取較高的潛在回報，我們會按資產負債狀況投資在廣泛的資產類別中。目標資產組合的分配亦會因應個別分紅產品資產負債狀況而有所不同。我們積極管理投資組合，並根據外在市場環境的變化作出調整。

現時的投資主要包括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資產，如政府及公司債券在內的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以支持保證的財政責任。為提高資產的潛在財務表現，本公司會投資於股票類型資產及其他投資工具如私募基金、互惠基金，以及直接/間接投資於物業或商業機構。視乎投資政策，我們可能借助衍生工具來管理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貨幣風險）同時改善回報，也可能利用證券借貸提高回報。投資組合分散投資於不同地區及/或行業。

中國人壽（海外）目前就本分紅產品之投資策略如下：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資產	30% 至 90%
股票類型資產及其他投資	10% 至 70%

有關中國人壽（海外）過往紅利的資料、紅利理念、投資策略，以及履行比率，請參閱中國人壽（海外）網頁 [www.chinalife.com.mo/zh-hant/Dividend-Philosophy-and-Investment-Strategy](http://www.chinalife.com.mo/zh-hant/Dividend-Philosophy-and-Investment-Strategy)。

對保單持有人與股東之間出現的潛在利益衝突管理，公司可由董事長，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精算師做出相關處理措施及書面聲明，或由分紅委員會提出獨立意見。

7. 期滿利益 — 當保單滿期後，本公司將支付予保單持有人相等於保證現金價值、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如有）及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總額（如有），並扣除任何保單負債（如有）的「期滿利益」，而保單即告終止。
8. 退保價值 — 當您退保時，本公司將支付予保單持有人相等於保證現金價值、已扣減退保費用後的預繳保費餘額（如有）、終期紅利的現金價值（如有）及終期紅利管理權益戶口總額（如有），並扣除任何保單負債（如有）的「退保價值」，而保單即告終止。
9. 冷靜期之權利 — 您有權在冷靜期內以書面通知中國人壽（海外）取消保單，並取回已繳保費，惟您必須未曾於保單獲得任何賠償。有關書面通知必須由您簽署，連同保險合約正本，並確保由保單或《保單發出通知書》（通知您保單已經可以領取及冷靜期的屆滿日）交付給您或您的指定代表後起計21個曆日期間（以較早者為準），呈交至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263號中土大廈22樓A, B, K-P座。
10. 取消保單之權利 — 於冷靜期過後，您可隨時向中國人壽（海外）提出取消保單申請。有關申請須填妥的相關表格及必須由您簽署，並呈交至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263號中土大廈22樓A、B、K-P座。經中國人壽（海外）批核後，我們將會向您支付退保價值（如有），保單亦會隨即終止。如需要索取有關表格，請聯絡您的保險中介人或致電中國人壽（海外）客戶服務熱線：(+853) 285 95519。
11. 索償過程 — 如需索償，您可向您的保險中介人索取或從中國人壽（海外）網頁 <https://www.chinalife.com.mo/zh-hant/forms> 下載賠償申請表，或致電中國人壽（海外）客戶服務熱線：(+853) 285 95519，又或親身蒞臨中國人壽（海外）。中國人壽（海外）必須在收受索償所需證明文件後才支付在保單下應付的賠償。

##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

### 信貸風險：

本計劃是由中國人壽（海外）發出的人壽保險產品。任何已繳保費將成為我們的資產的一部分，而我們的財務實力將影響我們履行保單條款之責任。因此，您須受我們的信貸風險所影響。

### 提早退保風險：

本計劃的儲蓄部分涉及風險，可能會招致虧損。如您於早年退保，您所收取的金額可能大幅少於已繳的總保費。

### 匯率及貨幣風險：

任何涉及外幣的交易都會涉及風險，例如政治或經濟狀況改變可能大幅影響貨幣價格或其流動性；而在轉換貨幣時也可能因匯率波動而招致經濟損失。請於決定保單貨幣時考慮有關匯率風險。

本計劃備有港元及美元保單。貨幣匯率可升亦可跌。若美元保單以港元計算，兌換時會隨匯率而改變。如保單貨幣相對您的本地貨幣大幅貶值時，您的保單總價值或保單利益可能有蒙受重大損失的風險。

###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即使中國人壽（海外）履行所有有關保單條款及責任，您現有的預期保障及/或回報可能無法滿足您未來的需求。

### 流動性及提取風險：

您須持有保單及繳付保費至指定年期。倘若在保單滿期日前退保，您將可能蒙受財務損失。倘若您從保單中提取部分款項，將會影響您的保單價值、身故賠償及其他保單利益及需繳付有關手續費（如有）。

### 非保證利益：

本計劃包括非保證利益及/或回報。將來可得的確實利益及/或回報可能與產品資料所顯示之利益及/或回報不同，而產品資料僅作說明之用。

### 保單終止：

本計劃將於下列任何一種情況發生時（以較先者為準）終止：

(a) 保單由保單持有人退保（不適用於已行使「轉換年金權益」的保單）；或 (b) 本公司已支付期滿利益；或 (c) 本公司已全數賠付身故賠償；或 (d) 本公司已按「轉換年金權益」於年金期內全數支付年金總額（只適用於已行使「轉換年金權益」的保單）；或 (e) 於保費到期日後31日內仍未繳交到期保費，且保單沒有任何剩餘保證現金價值；或 (f) 保單負債等於或多於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

此產品小冊子只在澳門派發。以上資料僅供參考之用。有關本計劃之詳盡條款、保障細則及不受保範圍，概以本計劃之保險合約條款及細則為準。如欲在投保前參閱保險合約之樣本，您可向我們索取。

##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263號中土大廈22樓A、B、K-P座

電郵：pos\_mo@chinalife.com.hk

客戶服務熱線：285 95519

網址：www.chinalife.com.mo